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土地收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四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应流股份关于土地收储的议案》，并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位于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两块土地由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2月4日披露的《应流股份关于土地收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2021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第一笔土地收购补偿款45,901.2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2月29日披露的《应流股份关于土地收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2022年3月3日，公司收到第二笔土地收购补偿款12,661.4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4日披露的《应流股份关于土地收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二、最新进展

根据公司与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购合同》，2022年11月1日，公司收到第三笔土地收购补偿款63,840.62万元，公司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确认本次政府收储收益对公司的影响，具体数据以经会计师审计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银行进账单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日